

辽宁省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绩效

第一部分 辽宁省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林业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承担为林业发展建设保护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等工作。

为全市三北防护林、退耕还林、外资项目造林及储备林等生态建设重点工程的实施和森林、湿地、陆生野生动物等资源的管理与保护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为国有林场和森林公园建设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为全市林业科技实验示范、科学研究、技术推广和教学实验工作提供服务保障。

为全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野生动物保护、野生动物检疫、疫源疫病监测和林木种子质量监督管理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为全市植树造林、森林经营及林业产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承担老秃顶子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抚顺区域的管理和生态系统保护工作。

承担大伙房实验林场及大伙房湿地建设管理工作。

承担全市林业专业技术人员教育培训的事务性工作。

承接市林业和草原局 13 项业务工作：1、对破损山体和依附山依的植被恢复治理工作；2、草原与草地的管理,章原生态建设相关工作；3、林业技术推广工作、林业站工作、林学会等工作；4、林业贷款财政贴息工作,森林保险工作；5、防沙治沙、三北防护林、退耕还林工程、外资项目造林工程等工作；6、国有林场的建设及森林经营、森林旅游、森林公园建设等相关工作；7、湿地

公园建设实施方案的编制,湿地恢复、保护、监测等工作; 8、指导种子苗木生产经营、林木良种种苗培育补贴、林木良种繁育补助、林木良种基地建设,林木品种认定、种质资源普查等工作; 9、天然林保护、公益林建设、补偿资金发放、护林员管理等工作; 10、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及检疫等工作; 11、陆生野生动物监测体系建设,陆些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预警,疫源疫病监测方案制定及监测数据统计建档等工作; 12、森林资源调查监测工作、森林资源变档、数据库建设与维护、林业规划、草原资源和沙化荒漠化土地调查监测工作,湿地资源与野生动物调查监测等工作; 13、作业设计审核,林业征占地涉及是否在青山保护限制开发区审核,涉及是否在国家公益林、森林公园、自然保护区等审核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直属 3 家独立核算分支机构:抚顺市大伙房实验林场、辽宁老秃顶子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抚顺管理站、抚顺萨尔浒风景名胜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4639.21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4639.21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39.2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1530.48 万元，增长 49.23%，主要原因：各级财政对林业自然生态保护、松材线虫病除治等资金投入增加以及财政供养人员增资因素。

(二) 支出总计 4639.21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3215.68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69.32%。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804.0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3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31 万元。
2. 项目支出 1423.54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30.68%。主要包括节能环保支出 194.5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23 万元，农林水支出 609.72 万元，其他支出 618.99 万元。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1530.48 万元，增长 49.23%，主要原因：各级财政对林业自然生态保护、松材线虫病除治等资金投入增加以及财政供养人员增资因素。

(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收支平衡。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639.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15.68 万元，项目支出 1423.5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30.48 万元，增长 49.23%，主要原因：各级财政对林业自然生态保护、松材线虫病除治等资金投入增加以及财政供养人员增资因素。与年初预算相比，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53.45%，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75%，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81.22%。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39.21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7.50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89.48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经费及特需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有离退休人员增加，经费增加情况。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64.57万元，主要是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单位统筹部分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养老保险统筹部分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32.22万元，主要是机关单位职业年金部分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8.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职业年金部分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57.44万元，主要是机关单位死亡抚恤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428.3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去世人员抚恤金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13.79万元，主要是伤残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

2. 卫生健康支出 129.50 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29.50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医疗保险缴纳增加。

3. 节能环保支出 194.59 万元，具体包括：

(1)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193.74万元，主要是主要用于大伙房林场、大伙房水库周边以及大东沟自然保护区生态治理与保护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

(2) 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停伐补助(项) 0.85 万元,主要是天然林停伐管护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

4. 城乡社区支出 0.23 万元,具体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0.23 万元,主要是萨尔浒风景区运转维护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

5. 农林水支出 2925.95 万元,具体包括:

(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 2454.43 万元,主要是林业事业机构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

(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 0.50 万元,主要是森林资源培育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

(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 33.40 万元,主要是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

(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 127.62 万元,主要是林业防灾减灾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

(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 310.00 万元,主要是其他林业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

6. 住房保障支出 212.44 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12.44 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住房公积金缴纳增加。

7. 其他支出 618.99 万元，具体包括：

(1) 其他支出（类）年初预留（款）年初预留（项）0.00 万元，主要是无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

(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618.99 万元，主要是其他类各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9.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8.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2023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3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等。

2. 公务接待费 1.38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7.12%。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经费。2023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30 批次、173 人、1.3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检查访问人员等；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3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加 0.92 万元，增长 197.73%，主要是分支机构公务接待费增加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92.88%。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经费。比上年减少 2.90 万元，降低 13.88%，主要是有车辆减少经费支出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2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15.6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955.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260.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6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自评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5 个，涉及资金 279.28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91.8 分。通过绩效自评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为完成年初部门预算。下

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严格落实预算执行主体责任，监督推动项目实施，形成财务部与各业务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部门评价情况。我部门组织对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开展了部门整体评价，涉及资金 2765.08 万元。通过部门绩效评价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主要是完成当年下达的资金使用计划任务。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严格落实预算执行主体责任，监督推动项目实施，形成财务部与各业务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

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

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39.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57.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9.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94.5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2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925.9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2.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618.9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39.21	本年支出合计	58	4,639.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639.21	总计	62	4,639.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639.21	4,639.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7.50	557.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6.27	486.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9.48	89.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264.57	264.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132.22	132.22					
20808	抚恤	71.23	71.23					
2080801	死亡抚恤	57.44	57.44					
2080802	伤残抚恤	13.79	13.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50	129.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50	129.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9.50	129.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4.59	194.5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93.74	193.74					
2110401	生态保护	193.74	193.74					
21105	天然林保护	0.85	0.85					
2110507	停伐补助	0.85	0.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23	0.2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23	0.2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23	0.23					
213	农林水支出	2,925.95	2,925.95					
21302	林业和草原	2,925.95	2,925.95					
2130204	事业机构	2,454.43	2,454.4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0.50	0.5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3.40	33.4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27.62	127.6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10.00	3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44	212.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44	212.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44	212.44					
229	其他支出	618.99	618.99					
22999	其他支出	618.99	618.99					

2299999	其他支出	618.99	618.99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39.21	3,215.68	1,423.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7.50	557.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6.27	486.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9.48	89.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4.57	264.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22	132.22				
20808	抚恤	71.23	71.23				
2080801	死亡抚恤	57.44	57.44				
2080802	伤残抚恤	13.79	13.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50	129.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50	129.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9.50	129.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4.59		194.5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93.74		193.74			
2110401	生态保护	193.74		193.74			
21105	天然林保护	0.85		0.85			
2110507	停伐补助	0.85		0.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23		0.2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23		0.2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23		0.23			
213	农林水支出	2,925.95	2,316.23	609.72			
21302	林业和草原	2,925.95	2,316.23	609.72			
2130204	事业机构	2,454.43	2,316.23	138.2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0.50		0.5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3.40		33.4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27.62		127.6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10.00		3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44	212.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44	212.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44	212.44				

229	其他支出	618.99		618.99			
22999	其他支出	618.99		618.99			
2299999	其他支出	618.99		618.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39.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57.50	557.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9.50	129.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94.59	194.5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23	0.2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925.95	2,925.9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2.44	212.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18.99	618.9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39.21	本年支出合计	59	4,639.21	4,639.2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639.21	总计	64	4,639.21	4,639.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 639. 21	3, 215. 68	1, 423. 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7. 50	557. 5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6. 27	486. 27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9. 48	89. 48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4. 57	264. 57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 22	132. 22	0. 00
20808	抚恤	71. 23	71. 23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7. 44	57. 44	0. 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3. 79	13. 79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 50	129. 5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 50	129. 5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9. 50	129. 50	0. 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4. 59	0. 00	194. 5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93. 74	0. 00	193. 74
2110401	生态保护	193. 74	0. 00	193. 74
21105	天然林保护	0. 85	0. 00	0. 85
2110507	停伐补助	0. 85	0. 00	0. 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 23	0. 00	0. 2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 23	0. 00	0. 2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 23	0. 00	0. 23
213	农林水支出	2, 925. 95	2, 316. 23	609. 72
21302	林业和草原	2, 925. 95	2, 316. 23	609. 72

2130204	事业机构	2,454.43	2,316.23	138.2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0.50	0.00	0.5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3.40	0.00	33.4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27.62	0.00	127.6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10.00	0.00	3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44	212.4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44	212.4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44	212.44	0.00
229	其他支出	618.99	0.00	618.99
22902	年初预留	0.00	0.00	0.00
2290201	年初预留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618.99	0.00	618.99
2299999	其他支出	618.99	0.00	618.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04.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59.01	30201	办公费	95.2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8.0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7.8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43.6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64.57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2.22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50	30208	取暖费	49.4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1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2.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4.1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3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85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8.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7.8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3.4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6.5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2.5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9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955.34	公用经费合计					260.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9.38	19.38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1.38	1.38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00	18.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0	18.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绩效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78006无锡市林业和草原资源服务中心-2104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万元)		2765.08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万元)		2765.08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万元)	项目执行金额(万元)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413.57	413.57	100.00%	8	8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刚性)		16.56	16.56	100.00%	8	8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48.62	148.61	100.00%	8	8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工资)		36.67	36.67	100.00%	8	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2452.82	2452.82	100.00%	8	8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有效履行单位职能,强化单位预算执行,加强部门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严格规范使用财政资金;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加强财务管理,强化预算执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填报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推进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重点工作完成度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履职效能	依法行政能力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到预期指标100%-80%(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到预期指标100%-90%(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绩效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到预期指标100%-90%(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到预期指标100%-80%(含)	1	0.8	0.8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到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内部控制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到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7	0.7						
		资产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法律法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公众投诉次数	<=	3	次	3	1	10	10							
	生态效益	森林资源保护率	=	85	%	85	1	10	10							
可持续性	创新驱动发展	政策综合保障		可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到预期指标100%-80%(含)	1	5	5							
总评价得分										100.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办公用房维修维护																	
主管部门		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				全年执行数(万元)				8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落实林业发展各项工作部署。全面履行林业发展服务各项职能、落实林业各项检查验收工作。用于三北造林工程、荒山造林工程、退化林分修复工程、迹地更新工程、封山育林工程、国有林场建设、湿地和野生动植物保护、森林保险审核验收、森林病虫害监测防治、生态公益林建设保护、森林资源监测调查、林业科技推广等加强林业中心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作用的专业技术培训指导、检查验收等业务。									2023年完成办公用房维修维护工作，资金利用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工作站数量	>=	2	个	2	100%	6.2	6.2									
			森林资源调查覆盖率	>=	68	%	68	100%	6.2	6.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95	%	95	100%	6.2	6.2									
			项目执行情况公开率	>=	100	%	100	100%	6.6	6.6									
		时效指标	造林当期任务完成及时率	>=	95	%	95	100%	6.2	6.2									
			项目完成及时率	>=	95	%	95	100%	6.2	6.2									
		成本指标	中心水电费、物业费、维修维护费	=	8	万元	8	100%	6.2	6.2									
			预算成本控制额	<=	80000	元	80000	100%	6.2	6.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临时就业岗位	=	8	人	8	100%	7	7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群众对生态体系建设认知度	>=	80	%	80	100%	6.6	6.6									
		生态效益指标	湿地物种多样性		丰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6.6	6.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保障经济可持续发展		永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6.6	6.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0%	6.6	6.6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0%	6.6	6.6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城市公园和风景区管理																
主管部门		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1.08			全年执行数(万元)			0.23			执行率			1.1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是确保省级风景名胜区分区正常运转,保护和合理利用风景名胜区分区自然资源及生态资源、确保景区应急避险功能,确保风景名胜区分区自然资源充分发挥其应有作用,对周边区域经济发展发挥巨大作用,为我市生态文明建设贡献力量。									萨尔浒风景区日常维护使用,保证景区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防火安全检查覆盖率	>=	100	%	100	100%	6.2	6.2									
		聘用临时工人数	<=	48	人	48	100%	6.2	6.2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	80	%	80	100%	6.2	6.2									
		管护面积完成率	>=	100	%	100	100%	6.6	6.6									
	时效指标	设施维护保养及时率	>=	70	%	70	100%	6.2	6.2									
		验收及时率	=	100	%	100	100%	6.2	6.2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	248	万元	248	100%	6.2	6.2									
预算成本控制		<=	248	万元	248	100%	6.2	6.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供管护岗位带动就业人数	>=	48	人	48	100%	5.8	5.8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管护岗位带动就业人数	>=	48	人	48	100%	5.7	5.7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地区生态环境保护		科学合理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7	5.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天然林资源保护维护林区稳定		科学合理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7	5.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天然林资源林管护员满意度	>=	85	%	85	100%	5.7	5.7									
		项目实施区域公众满意度	>=	85	%	85	100%	5.7	5.7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公众满意度	>=	85	%	85	100%	5.7	5.7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11		减分项		31.114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主管部门	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22	全年执行数(万元)	122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大伙房：“松材线虫病，又称松树萎蔫病，具有毁灭性的森林病害，属我国重大外来入侵种，2017年抚顺市被列为松材线虫疫区。大伙房林场管护区内易感树种发生感染，为避免造成更大损失，现在急需进行防治十分必要，各林区内均有林道，交通方面较为便利。适合开展松材线虫防治工作。每年由省组织专家统一组织开展论证松材线虫防治实施方案。其中疫木采伐、集材、运输、打枝60万元（6万株，10元/株）；枝丫处理、清理场地60万元（5744.7亩，105元/亩），共计120万元。</p> <p>大东沟：保护区抚顺管理站所辖区域分散，依据保护区抚顺管理站防火工作的实际情况，做好保护区抚顺管理站与平顶山镇政府、警务区、平顶山镇林业站及驻平顶山镇扑火大队等单位建立齐抓共管，联防联控的防火机制，并加强管护人员对资源管护、森林防火知识培训。保护区抚顺管理站在春季防火期对周边村民进行保护森林生态及防火知识的宣传，共同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做好保护区抚顺管理站全年无火灾发生。</p>			<p>大伙房实验林场120万元，老秃顶子保护区抚顺管理站2万元。</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	5744	亩	5744	100%	7.1	7.1													
			森林防火安全检查覆盖率	>=	100	%	100	100%	7.1	7.1													
		质量指标	森林防火专项资金验收通过率	>=	100	%	100	100%	7.1	7.1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7.4	7.4													
		时效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作业及时完成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森林防火专项资金当期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有害生物防治成本	=	120	万元	120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民防灾意识			提高认知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定森林生态系统			稳定生态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明显提高	>=	10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森林资源管护															
主管部门		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2			全年执行数(万元)			12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落实林业发展各项工作部署。全面履行林业发展服务各项职能。落实林业各项检查验收工作。用于三北造林工程、荒山造林工程、退化林分修复工程、迹地更新工程、封山育林工程、国有林场建设、湿地和野生动植物保护、森林保险审核验收、森林病虫害监测防治、生态公益林建设保护、森林资源监测调查、林业科技推广、萨尔浒风景区管理等加强林业中心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作用的专业技术培训指导、检查验收等业务。									林业检查验收12万元, 资金全部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林和天然林补助面积	>=	369.7	万亩	369.7	100%	3.8	3.8							
			实施建设湿地数量	>=	17010.15	亩	17010.15	100%	3.8	3.8							
			森林资源调查覆盖率	>=	68	%	68	100%	3.8	3.8							
			湿地面积保有量	>=	0.41	万公顷	0.41	100%	3.8	3.8							
			造林绿化和补植补造面积	>=	4.608	万亩	4.608	100%	3.8	3.8							
			雇佣公益林地巡护人员	>=	893	岗位	893	100%	3.8	3.8							
		质量指标	新造林面积合格率	>=	95	%	95	100%	3.8	3.8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	1	%	1	100%	3.8	3.8							
			造林成活率	>=	85	%	85	100%	4.4	4.4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完成率	>=	85	%	85	100%	3.8	3.8							
	时效指标	造林当期任务完成及时率	>=	95	%	95	100%	3.8	3.8								
		其他林业有害生物每亩支出成本	<=	0.003	万元	0.003	100%	3.8	3.8								
	成本指标	造林中央财政补贴标准	>=	470	元/亩	470	100%	3.8	3.8								
		经济效益指标	雇佣公益林地巡护人员	>=	893	岗位	893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对湿地认知度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	5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	85	%	85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湿地物种多样性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造林推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国家公益林管护员满意度	>=	80	%	80	100%	5	5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辖区民众满意度	>=	85	%	85	100%	5	5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辖区民众满意度	>=	85	%	85	100%	5	5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其他非编制内长期聘用人员															
主管部门		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16.2				全年执行数(万元)				116.2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萨尔浒: 确保景区稳定正常运转, 保护生态资源, 确保景区设施安全, 按资金安排步骤排除重大安全隐患。自然保护地是生态建设的核心载体, 把景区的绿水青山管理好, 保护好, 让广大市民和外地游客安全、舒适、温馨地游览祖国大好河山, 为市民提供安全优质的文化出行空间, 提升抚顺的城市形象。大东沟: 为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萨尔浒景区正常运转, 建设绿水青山, 提升城市形象。老秃顶子保护区抚顺管理站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防火安全检查覆盖率	>=	100	%	100	100%	4.5	4.5								
		聘用临时工人数	<=	160	人	160	100%	4.5	4.5								
	质量指标	临时工考核出勤率	>=	100	%	100	100%	4.5	4.5								
		其他非编制内长期聘用人员支出完成率	>=	100	%	100	100%	4.5	4.5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	80	%	80	100%	4.5	4.5								
		管护面积完成率	>=	100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设施维护保养及时率	>=	70	%	70	100%	4.5	4.5								
		验收及时率	=	100	%	100	100%	4.5	4.5								
	成本指标	聘用临时工人数	<=	3	人数	3	100%	4.5	4.5								
		项目成本	<=	264	万元	264	100%	4.5	4.5								
预算成本控制		<=	264	万元	264	100%	4.5	4.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临时就业岗位	=	3	人	3	100%	3.3	3.3								
		提供管护岗位带动就业人数	>=	160	人	160	100%	3.7	3.7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	=	3	人	3	100%	3.3	3.3								
		提供管护岗位带动就业人数	>=	160	人	160	100%	3.3	3.3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确保平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系统保护能力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项目地区生态环境保护			科学合理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天然林资源保护维护林区稳定		科学合理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3.3	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天然林资源林管护员满意度	>=	85	%	85	100%	3.3	3.3								
		项目实施区域公众满意度	>=	85	%	85	100%	3.3	3.3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项目实施区域公众满意度	>=	85	%	85	100%	3.3	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